

# 淡江大學香港校友會

香港九龍尖沙咀海防道 55 號海防大廈 702 室

## **Tamkang University Alumni Association Hong Kong**

Flat 702, Hai Phong Mansion, No. 55, Hai Phong Road

Tsim Sha Tsui, Kowloon, Hong Kong

TEL (852) 2368-8882      FAX (852) 2368-8801

<http://www.tamkanguaahk.org.hk>

### 淡江大學香港校友會捐款細則

淡江大學香港校友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，已於香港社團事務處登記，是一個具有會章規範的穩健社團，從而為校友服務；本會的經費主要來自校友繳交的會費，同時也接受熱心人士或機構的捐款，其細則如下：

1. 捐款者可分為下列兩類---
  - 1.1 以個人名義 ----- 校友、非校友。
  - 1.2 以社團或機構名義 ----- 非政治性社團或機構，例如商業、私人、公眾及慈善等。
2. 除指定捐款用途外，所有捐款必需是沒有附帶條件的。
3. 所有捐款必定運用在校友事務上及本會保留使用該捐款的權利。
4. 為確保本會儲存所有捐款資料，捐款方式可分為下列兩類---
  - 4.1 捐款者需致函本會詳述捐款目的及總額。
  - 4.2 本會接觸捐款者共同達成捐款意向書。
5. 除在校慶聚餐所籌得的捐款外，有關捐款的信息，必先符合上述「第四點」及經過本會幹事會議中討論和通過才可接受該捐獻。
6. 無論是否接受捐款，本會將以會長名義回覆捐款者以示謝意。
7. 在確認捐款已存入本會銀行戶口後，必需列明於財政報告及寄回收據給捐款者以資憑證。
8. 所有捐款者的姓名、捐款總額及日期，必需記載在本會網頁的「淡江大學香港校友會捐款芳名錄」以作銘謝。

淡江大學香港校友會

香港九龍尖沙咀海防道 55 號海防大廈 702 室

**Tamkang University Alumni Association Hong Kong**

Flat 702, Hai Phong Mansion, No. 55, Hai Phong Road

Tsim Sha Tsui, Kowloon, Hong Kong

TEL (852) 2368-8882      FAX (852) 2368-8801

<http://www.tamkanguaahk.org.hk>

9. 除校友外，如本會幹事認識捐款者，必需預先申報以免涉及利益。
10. 本細則如有任何修訂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2015 年 5 月 9 日